

高等教育研究丛书

# 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 法律争议解决机制研究

GAOXIAO XUESHENG YU  
GAOXIAO ZHIJIAN FALU  
ZHENGYI JIEJUE JIZHI YANJIU

人民教育出版社

黄明东等著



高等教育研究丛书

# 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 争议解决机制研究

黄明东 等 著

人民教育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解决机制研究/黄明东等著.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2015. 8

(高等教育研究丛书)

ISBN 978-7-107-29689-5

I. ①高… II. ①黄… III. ①高校管理—教育法—研究—中国 IV. ①D922.1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61747 号

人民教育出版社 出版发行

网址: <http://www.pep.com.cn>

人民教育出版社印刷厂印装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2015 年 8 月第 1 版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90 毫米×1 240 毫米 1/32 印张: 11.5 字数: 295 千字

定价: 28.20 元

著作权所有·请勿擅用本书制作各类出版物·违者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本社出版科联系调换。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院 1 号楼 邮编: 100081)

## 《高等教育研究丛书》部分书目

大学理念论纲（韩延明著）

高等教育运行机制研究（闵维方主编）

高等教育论——跨学科的观点（徐小洲等著）

高等学校办学模式研究（赵庆典等著）

大学校长的教育理念与治校（眭依凡著）

高等教育地方化——地级城市发展高等教育研究（王保华 张 婕主编）

学位论——兼论我国学位制度及其改革（康翠萍著）

大学属性与结构的组织学分析（季诚钧著）

弱势群体高等教育权益研究——理念、政策与制度（李文长等著）

大学教育哲学（刘智运著）

致知穷理：大学发展的多维探索（蓝劲松著）

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解决机制研究（黄明东等著）

本书为全国教育科学研究“十一五”规划  
2006 年度课题成果

课 题 名 称：高校学生与高校法律争议解决机制的研究

课题批准号：BIA060037

课题负责人：黄明东

课题组成员：冯惠敏、朱伟、袁立壮、汪昌海、罗志敏、  
罗克文、陈鳃如、杜丽君、刘婷

## 目 录

|                            |     |
|----------------------------|-----|
| 序言                         | 1   |
| 前言                         | 5   |
| <br>                       |     |
| 第一章 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的特征、类型及成因 |     |
| 分析                         | 21  |
| 第一节 我国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的内涵     | 21  |
| 第二节 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的特点及类型    | 25  |
| 第三节 我国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产生法律争议的原因   | 38  |
| <br>                       |     |
| 第二章 我国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的现状     | 66  |
| 第一节 本次相关现状研究的覆盖范围          | 66  |
| 第二节 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现状分析      | 70  |
| 第三节 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的评价       | 86  |
| <br>                       |     |
| 第三章 高校学生自主管理学校理论           | 91  |
| 第一节 高校学生自主管理学校理论的背景        | 92  |
| 第二节 高校学生自主管理学校理论的基本观点      | 99  |
| 第三节 高校学生自主管理学校理论的价值        | 103 |
| <br>                       |     |
| 第四章 西方国家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的解决机制 | 107 |
| 第一节 美国高等学校与学生间法律争议的解决机制    | 107 |
| 第二节 日本高等学校与学生间法律争议的解决机制    | 113 |
| 第三节 英国高等学校与学生间法律争议的解决机制    | 123 |

|     |                                    |     |
|-----|------------------------------------|-----|
| 第四节 | 法国高等学校与学生间法律争议的解决机制·····           | 129 |
| 第五章 | 高校学生学习自由权及其保障机制研究·····             | 133 |
| 第一节 | 高校学生学习自由权的概念分析·····                | 135 |
| 第二节 | 高校学生学习自由权的现状及影响因素分析·····           | 144 |
| 第三节 | 高校学生学习自由权多元化保障机制的构建·····           | 159 |
| 第四节 | 保障高校学生学习自由权实现机制的可行性<br>分析·····     | 166 |
| 第六章 | 我国高校教师与学生的法律关系研究·····              | 179 |
| 第一节 | 高校教师与学生法律关系的性质辨析·····              | 181 |
| 第二节 | 高校教师与学生法律关系的内容·····                | 195 |
| 第三节 | 构建高校师生合理法律关系的建议·····               | 222 |
| 第七章 | 合理解决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的基本途径 ···         | 246 |
| 第一节 | 建立完善的高等学校内部救济制度·····               | 246 |
| 第二节 | 增强法制和道德规范意识,注重法规建设·····            | 250 |
| 第三节 | 完善法律体系,建立校内庭审制度·····               | 256 |
| 第四节 | 成立学生法人组织,鼓励学生自主管理学校·····           | 262 |
| 第五节 | 重构校内各种监管机制,减少法律争议·····             | 267 |
| 第六节 | 构建完善和合法的校内管理制度·····                | 271 |
| 第八章 | 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解决机制的展望·····          | 275 |
| 第一节 | 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解决的制度将更加<br>丰富·····   | 275 |
| 第二节 | 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解决的制度内容将<br>更加完善····· | 278 |

---

|      |                                       |     |
|------|---------------------------------------|-----|
| 第三节  | 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解决的形式将更加<br>多样化.....     | 281 |
| 第四节  | 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解决过程中学生的<br>作用将更加凸显..... | 283 |
| 第九章  | 结 论.....                              | 288 |
| 参考文献 | .....                                 | 295 |
| 附件   | 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案例汇编.....                | 305 |
| 致谢   | .....                                 | 360 |



## 序 言

本书是全国教育科学研究“十一五”规划 2006 年度课题（课题批准号：BIA060037）的最终研究成果。在此，特利用“序言”的形式将课题研究过程简要报告如下。

### 一、邀请相关专家组织开题报告

按照《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规定，“课题负责人接到立项批准通知后，应尽快确定具体的课题实施方案，在三个月内组织开题”，本课题应该在 2007 年上半年组织开题，但是由于课题组负责人黄明东教授当时正在加拿大多伦多大学安大略教育研究院 [Ontario Institute for Studies in Education (OISE), University of Toronto] 做访问学者（访问时间：2006 年 10 月—2007 年 10 月），因此，不得不推迟开题报告的时间。课题组负责人于 2007 年 3 月 15 日向所在学校社会科学研究管理部门提交了延期开题的申请并得到了批准。2007 年 10 月底，课题组负责人回国后，积极筹备课题的开题工作，并于 2007 年 12 月 26 日在武汉大学教育科学学院组织了开题报告。

在课题的开题报告会上，学校主管部门领导和专家对于本课题的研究价值给予了充分的肯定，特别是对于高校学生与高等学校之间法律争议的解决机制提出了许多富有学术价值和实践意义的对策性建议。这些建议对于本课题的创新和深入起到了积极的作用，课题组在研究过程中认真执行了这些建议。同时，专家们也指出了课题研究过程中应该注意的问题，以免在研究过程中出现走弯路的情

况。这些意见，我们在研究过程中也给予了特别的关注。

## 二、组织课题组成员分专题开展研究

开题报告结束后，课题组负责人积极组织课题组成员及时调整研究内容，重点研究以下几个专题：高校学生与高等学校之间法律争议的政策和法律法规分析；世界主要发达国家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比较分析；高校学生与高等学校间的法律关系分析；高校教师与学生法律关系分析；高校学生发展的政策和法律法规环境分析；公立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案例分析；民办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法律争议案例分析。

在这些专题研究的基础上，课题组成员积极撰写研究论文并力争在国内外学术期刊上发表，或在国内外学术会议上交流。课题组成员围绕高等学校的教育教学管理工作（这些工作都与学生的权益直接发生关系，容易导致学生与学校之间产生纠纷和争议），从多个角度开展研究，发表了一系列学术论文。

## 三、召开学术研讨会，开展专题式研讨

2008年10月16日，在湖北省教育法律与政策研究会第二届学术年会上，本课题组举办了小型学术研讨会，课题组负责人做了主题发言，与会人员就大学生与高等学校之间的法律关系等问题进行了讨论。

2011年11月，在湖北省教育法律与政策研究会第四届学术年会上，课题组负责人和部分课题组成员提交了《我国高校学生与高校法律争议的现状》等学术论文，引起了与会学者的极大兴趣，展开了热烈的讨论。会议结束以后，会议论文结集出版，即《教育法律政策的理论与实践》（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年5月版）一书。

#### 四、积极开展课题前期研究工作

为了提高本课题的研究质量，课题组负责人利用在加拿大多伦多大学做访问学者的机会，开展了大量前期研究工作。研究工作包括两个方面：收集资料和专家访谈。在收集资料方面，主要是在多伦多大学图书馆和该校安大略教育研究院图书馆、法学院图书馆等收集了部分纸质图书资料，同时还充分利用这些图书馆的电子文献资料。共收集了 1631 本电子期刊、20 893 篇学术论文、186 部电子著作、90 篇博士学位论文，此外，还收集了大量的政策和规章制度方面的电子文献资料。这些文献资料的收集和整理为本课题的研究奠定了重要的基础。在专家访谈方面，课题组负责人在加拿大走访了多伦多大学、约克大学、布鲁克大学等大学的 5 名教授，在美国的新泽西州立大学走访了 2 位教授，共同交流了彼此对本课题的核心问题的看法。通过访谈，课题组负责人与这些教授们建立了良好的学术联系，为本课题的后续深入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学术基础。

#### 五、提交年度研究报告

《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课题重要活动和重要阶段成果应及时报相关管理部门。每年 12 月底前，课题应提交年度研究工作报告，经所在单位签署意见，报送相关管理部门。”武汉大学社会科学学部（现更名为人文社会科学院）严格遵守本规定，在每年的 11 月都会发出通知，要求全校各种类型课题组就研究进展情况进行报告。本课题组也按照《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和学校职能部门的要求，及时提供年度研究报告，总结课题每年研究的进展状况。

2013 年，课题通过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公室组织的评审，顺利结题。通过本课题的研究本人不仅深深地感受到国家级课题研究的科学性和严谨性，而且对于本课题研究的价值也有了更为深刻的

认识。在治理理念成为管理工作基本观念的大趋势下，高等学校的管理工作已经再也不能将高校学生作为客人，他们理所当然地要作为主人的身份更多地参加高等学校方方面面的管理工作。只有充分发挥高校学生管理高等学校的积极性，我国高等学校才能向世界一流大学迈进。

2014年10月27日，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决定》强调全面深化改革需要法治保障，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也需要深化改革。依法治教是依法治国的重要组成部分。本书所关注的高校学生与高校之间的法律问题也正是依法治国的题中之义。最近我们又根据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对书稿进行了修改完善。希望本书的出版能够为高校规章制度的科学制定、高校与学生之间法律争议的顺利解决提供参考与借鉴。

作者

2014年11月30日

## 前 言

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的高等学校经历了由精英教育转变为大众化教育和高等学校的合并调整(第二次院系调整)两个重大事件,加之高等教育改革的政策逐渐丰富和知识经济时代方兴未艾,高等学校发展的内外环境都经历着急剧变革。这些因素都导致了高等学校内部管理体制的调整。学生的地位如何保证?他们能否参加学校决策和政策制定?学生与学校之间的法律关系如何明确?等等。这些问题的存在,导致了学生与学校之间越来越多的法律争议,为此,我们必须对此开展深入研究。

### 一、研究背景

作为社会科学研究,本课题从提出到研究,是基于以下四个背景因素。

#### (一) 依法治教、依法治校战略的实施

依法治教、依法治校是依法治国战略在高等学校管理中的具体体现。从高等教育法制建设的角度看,新中国成立以来,高等教育法制工作十分薄弱,直到 1980 年才出现了第一部高等教育法律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以下简称《学位条例》),而《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以下简称《高等教育法》)则是在 1998 年才颁布。这就意味着,在半个世纪的时间内,我国高等教育并没有一部完整的单行法律的指导和规范。作为高等学校的重要主体,高校学生在高等学校的发展和进步中扮演着无可替代的角色,对于高校学生的规范化管理是依法治教和依法治校的题中之

义。在新时期社会急剧转型的情况下,开展本课题的研究符合依法治教和依法治校的精神,本课题的研究也可以丰富依法治教和依法治校的内容和手段。

## (二) 治理理论的广泛影响

进入新世纪以来,治理理论在我国高等学校管理学界越来越显示其学术价值和实践价值。治理理论的核心是主张将传统管理的控制变为合作,强调管理主体的多样性。就高等学校的管理而言,管理主体不仅仅是职能部门及其管理人员,而应该扩大到教师、职工和学生,甚至相关的社会力量都可以介入到高等学校的内部管理中来。这样看来,学生参加学校管理就显得十分自然,也十分必要。本课题从冲突和法律争议的角度来研究学生与学校间的法律关系,从而可以准确把握高校学生的法律地位,这无疑可以进一步验证和丰富治理理论。

## (三) 高等学校中学生诉讼案数量的居高不下

20世纪90年代以来,高校学生与高等学校之间的各种纠纷和法律争议越来越多,学生状告母校的案件屡见不鲜,而不同的人民法院对此类案件的态度截然不同,有的受理,有的则坚持不受理,这就造成了高校学生维权的难度和成本的提高。另一方面,学校内部管理制度不尽完善和合理,学生在校内维权的路径并不畅通。为此,作为高等教育工作者,我们必须严肃认识这个问题,从而维护高校学生的合法权益,规范高等学校的内部管理。

## (四) 科学发展、和谐稳定的政治要求

社会转型期,各种利益群体之间需要通过有效的制度设计进行调节和平衡,否则就会造成社会的动荡,损害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就高等学校而言,也应该在科学发展观的指导下,维护校内的和谐与稳定。然而,高校学生与高等学校之间的冲突和纠纷却在不断涌现。有鉴于此,本课题的研究就有了重要的现实意义。

## 二、研究内容及方法的创新、特色和主要建树

“创新”、“特色”和“建树”是科学研究的三个基本诉求，是促进科学发展的必然要求，最终将促进社会的进步和人类文明的发展。本课题在研究过程中，也始终本着这样三个原则，并试图在这三个方面做出一定的贡献。

### （一）研究内容及方法的创新

#### 1. 研究内容的创新

围绕高校学生与高等学校之间的法律争议这个核心问题，本课题的研究内容集中在七个方面：高校学生与高等学校法律争议的政策和法律法规分析；世界主要发达国家高校学生与高校法律争议比较分析；高校学生与高等学校间的法律关系分析；高校教师与学生法律关系分析；高校学生发展的政策和法律法规环境分析；公立高校学生与高校法律争议案例分析；民办高校学生与高校法律争议案例分析。其创新可以概括为以下三个方面。

（1）丰富了研究内容。本研究的核心是争议机制，即如何在我国高等学校内部建立一种可以有效解决高校学生与高等学校之间的法律争议和法律纠纷的机制。虽然，我国高等学校目前也具有争议和纠纷的解决机制，但是这个机制还存在着不少问题，使得现行的机制在实际实施过程中难以有效解决争议和纠纷。这就说明，如果我们就争议机制本身开展研究，未必能够认清问题的本质，了解问题产生的原因。所以，我们必须以更为宽阔的视野，站在争议机制之外，方能认清问题的实质，才有解决问题的可能。为此，我们专门研究了高校学生与高等学校间的法律关系、高校教师与学生的法律关系、高校学生发展的政策和法律法规环境等问题，以更为广阔的视野，从问题产生的内外部因素进行研究。我们相信这样的视野会有助于对本研究主题的认识和深化。这些研究内容的创新价值较为显著。

（2）增加了国际研究成果。为了更好地开展本课题的研究，我

们在研究过程中专门开展了主要发达国家相关工作的研究，旨在向国内学者和高等学校的管理者介绍主要发达国家在处理高校学生与高等学校之间的法律争议和法律纠纷方面的解决机制，为我国高等学校的学生管理工作拓宽思路。我国教育法学研究者在研究欧美等发达国家的大学生管理时更多关注的是管理思想和管理理念等问题，这些是十分必要的。但是对于学生管理的实务方面关注得不够，所以，这些研究成果并不能引起高等学校管理者的兴趣，也不能直接转化为管理手段。我们在开展研究过程中，特别注意到这方面的研究不足，将研究重点放在机制这个层面上，以便能够为高等学校的管理制度建设和手段的运用提供直接的参照。这个研究内容具有较强的创新意义。

(3) 关注民办高等学校法律争议。国内学者在研究高等学校的管理方面，通常关注的是公立学校，为此，有学者批评说我国的高等教育政策实际上是公立高等教育政策。而对于民办高校的管理制度和机制建设的研究却始终处于边缘化状态，亟须高等教育研究人员予以关注。这是因为，民办高等学校虽然在办学质量和办学条件等方面与公立学校相比目前还有一定的差距，但是民办高等学校的数量和招生规模都已经与公立学校形成了平分秋色之势，在这种情况下，继续忽视民办高等学校的存在和成就是对民办高等学校的歧视，不利于我国高等教育的进步和发展。

民办高等学校在发展中所面临的问题和困难比公立高等学校要多得多，其内部的机制还不够完善，更容易导致学生与学校间的法律争议和法律纠纷。这说明我们应该更加重视对民办高等学校管理方面的研究，而学生与学校间的各种冲突便是其中的重要方面。本课题之所以在研究过程中将民办高等学校纳入到关注的视野也正是基于上述考虑，我们相信这样的研究成果对于提高民办高等学校的管理水平将会发挥积极的作用。



## 2. 研究方法的创新

在方法的选择上，我们组织课题组成员开展多次讨论，力图遵守“创新”、“特色”和“建树”三个基本原则，努力创新研究方法。本研究主要采用了文献资料法、专家访谈法、问卷调查法和会议专题研讨法等研究方法。虽然这些方法都是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的常用方法，但是，课题组在研究过程中，尽可能对每一种常用的方法进行创新，努力发挥每一种方法的最好效果。这些努力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 探究式文献资料法。在运用文献资料法的时候，人们通常只是查阅文献资料，没有在查阅资料的过程中开始对资料进行分析，浪费了很多时间，而且往往在使用资料的时候才发现，原来收集到的资料大多数都不是自己所需要的，研究价值不高。为了避免出现这种情况，课题组成员在查阅资料之前，先开展探究式的研讨，确定资料的主题和范围，然后开始搜索和查阅。在查阅的过程中定期开展研讨，更加明确有使用价值的资料。同时，通过对资料的研讨获得研究灵感，来拓展研究思路，准确收集和使用资料。这种方法不仅可以提高查阅资料的速度和效率，而且使得搜集和查阅资料本身变成了研讨过程，在研讨中丰富文献，并提高研究水平。把收集文献资料作为研究的一个部分，而不仅仅是研究的准备工作，这是现在大多数研究者所没有意识到的，故探究式文献资料法具有一定的创新价值。

(2) 自然状态下的专家访谈法。通常情况下，专家访谈是预先提供访谈提纲，让被访专家事先做好一定的准备，然后约定时间面对面访问。这样做的优势在于专家对问题的思考可能会深刻一些，但是，也会出现过于主观化的倾向。我们所研究的是高等学校的实际管理问题，为了打消专家不必要的顾虑，我们采用与专家一起聊天的方式（有时候在用餐过程中，有时候在旅行过程中，甚至在工作电话的交谈之中）来提出研究的问题（我们事先已经设计好了访